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州市“揭榜挂帅”科技项目
专项改革方案的通知**

达市府办发〔2022〕7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达州市“揭榜挂帅”科技项目专项改革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24日

达州市“揭榜挂帅”科技项目专项改革方案

为持续深化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完善我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体系，创新科技管理组织模式和财政科技投入机制，充分利用市内外优势科技资源解决我市科技型企业相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转化一批重大科技成果，促进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特制定本改革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揭榜挂帅”科技项目改革精神，在全市组织实施“揭榜挂帅”科技项目，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依托创新链提升价值链，统筹市内外科技创新资源，攻克企业关键核心技术难题，促进科技成果在我市高质量落地转化与产业化，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为打造创新驱动策源地、创新资源集聚地、科技成果转化地，争创创新型城市，建设区域创新中心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需求导向。面向我市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的重大需求，结合“十四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以科技创新支撑引领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组织开展重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坚。

（二）坚持资源集聚。整合市内外优势科技资源解决我市

“3+3+N”现代产业集群重大关键核心技术问题，大力提升高能级创新平台、高价值创新产业、高水平创新主体、高层次创新人才、高品质创新生态、高质量创新供给水平。通过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企业依靠科技创新转型升级。

（三）坚持重点突破。坚持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围绕支柱产业和重点企业的重大技术需求部署一批“揭榜挂帅”科技项目，在产业重大共性关键技术、重大创新产品研发和重大创新成果转化示范等方面实现重点突破。

三、改革目标

建立由政府部门组织、社会力量揭榜、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的新型科技计划项目组织管理新模式，有效促进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四、重点改革事项

（一）建立“揭榜挂帅”技术需求清单库。

聚焦“3+3+N”现代产业集群等重点产业，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常态征集产业、企业发展过程中急需解决的关键核心技术难题，特别是阻碍企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和关键难题，梳理形成产业短缺技术需求清单，清单指标主要包括：需求背景、需求内容、拟解决关键技术及其指标、成果转化内容与形式、时限要求、项目总投资及对揭榜方要求、产权归属、利益分配等内容。技术需求清单库定期动态更新、调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等有关行业主管部门。

逗号前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建立“揭榜挂帅”科技项目遴选论证机制。

针对发榜方申报的揭榜制项目需求，市科技局组织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专家对项目需求进行论证，遴选出符合相应标准的我市重点领域和产业发展急需的重大关键核心技术和重大科技成果。市科技局根据专家论证意见，经市科技局和发榜方共同商定后，向社会公开发布榜单，招贤揭榜。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组织有关单位结合榜单要求及自身情况，单独或联合其他单位，填报揭榜申报书。市科技局牵头组织技术专家、财务专家和发榜方，共同对揭榜方的资质条件、揭榜方案可行性、经费预算的合理性等进行评审，提出揭榜方建议名单，核定揭榜制项目经费总额。每年立项支持“揭榜挂帅”科技项目 2 至 3 项。（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等有关行业主管部门）

（三）建立“揭榜挂帅”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新模式。

市科技局组织发榜方、揭榜方对接，充分洽谈，细化落实相关内容要求并拟定揭榜协议文本。发榜方与揭榜方将拟定的揭榜协议文本报送市科技局审查备案通过后，市科技局向全社会进行公示。市科技局将公示无异议的揭榜制项目及资金分配建议方案会商市财政局，下达项目计划。项目计划下达后，由发榜方、揭榜方、市科技局正式签订揭榜协议。“揭榜挂帅”科技项目负责人不受资历、年龄、限项等达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条件的限制。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技术攻关类项目主要由发榜方负责，成果转化类项目主要由揭榜方负责。市科技局将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管，项目到期后，由市科技局组织专家和发榜方，共同对揭榜制项目进行任务验收和绩效评价。（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五、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国有企业和科技体制专项改革领导小组负责推动实施改革工作，强化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市级有关部门要积极研究支持改革的政策措施，细化操作办法，推动建立健全具有达州特色的“揭榜挂帅”科技项目体制机制。

（二）推动改革落实。市级有关部门要根据文件精神，结合具体改革事项清单，认真推动各项事项落地落实，重点做好建立“揭榜挂帅”技术需求清单库、“揭榜挂帅”科技项目遴选论证机制等工作。

（三）强化评估评价。建立改革报告制度，对改革成效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市国有企业和科技体制专项改革领导小组适时对改革事项落实情况进行督促落实，相关情况及时报告市政府。

附件：《达州市“揭榜挂帅”科技项目专项改革方案》具体改革事项清单

附件

《达州市“揭榜挂帅”科技项目专项改革方案》具体改革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成果形式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主体责任人	直接责任人	备注
1	建立“揭榜挂帅”技术需求清单库	梳理形成达州市“揭榜挂帅”技术需求清单库，包括项目需求背景、需求内容、拟解决关键技术及其指标、成果转化内容与形式、时限要求等内容。	2022 年 12 月	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等有关行业主管部门	李国洲	林兰忻	
2	建立“揭榜挂帅”项目遴选论证机制	遴选形成符合相应标准的我市重点领域和产业发展急需的重大关键核心技术和重大科技成果，建立需求论证、发布榜单、揭榜申报、评审遴选等工作程序。	2023 年 7 月	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等有关行业主管部门	李国洲	林兰忻	
3	建立“揭榜挂帅”项目组织管理新模式	建立形成组织对接、揭榜公示、项目立项、协议签订、项目实施、任务验收和绩效评价等一整套工作流程。	2024 年 12 月	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李国洲	林兰忻	